

##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在公司董事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实际到会监事三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樱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承云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经营管理层拟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决议并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提供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方式，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四、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符合我国现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日常经营和企业管理均能严格按照内控制度执

行，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运营规范，内控程序合理，保证了公司健康良好的发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的《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完整、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提出了合理、可行的改进意见和完善措施。

五、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苏州工业园区金螳螂家具设计制造有限公司 40% 股权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购买苏州工业园区金螳螂家具设计制造有限公司 40% 股权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充分、公允，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七、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